

证券代码：837967 证券简称：锐亿科技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浙江锐亿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7月18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应国京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5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段军芳因国外出差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财务总监冯国良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为武义聚合塑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用自有土地(不动产权证书：浙(2022)武义县不动产权第 0000215 号)为武义聚合塑料有限公司在银行申请最高额度为 8586 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，抵押担保方式、抵押担保期限以具体签订的抵押担保合同为准。担保范围是在主合同及各具体合同项的所有债权，包括主债权本金、利息、罚息及违约金等。该贷款将由武义聚合塑料有限公司、武义县桐琴康盛工程塑料厂向我公司提供反担保，根据反担保合同正式签署的生效法律文件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锐亿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浙江锐亿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7 月 18 日